

湖北十堰以数字化促“放管服”改革

所辖区县(市)被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列为改革先行区,城市超级App“i武当”下载量破62万,“武当云”一网统管防汛专题治理平台获“2022政务云一网统管优秀案例”

□ 陈 鑫 何 昕

“放管服”改革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举措之一,是一场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推动权力下放、监管改革和服务优化,重塑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诸多关系的深刻变革。

为此,近年来,湖北省十堰市坚持在一体化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中,以数字化改革助力政府职能转变,不断提升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协同治理和服务水平,纵深推进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持续优化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环境,助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在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对2022年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先行区的通报中,十堰市收获颇丰,可谓可点。

其中,丹江口市被列为“探索企业集群注册”“深化‘多测合一’”改革先行区,郧西县被列为“全面探索市场准营即入制”“探索完善建设工程担保体系”“不动产登记‘票税分离’”改革先行区,竹山县被列为“全面探索市场准营即入制”“探索取消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的质量保证金”“不动产登记‘证缴分离’”改革先行区,竹溪县被列为“探索开展不动产登记信息及地籍图可视化查询”改革先行区,房县被列为“深化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改革”改革先行区,郧阳区被列为“探索缩小施工图审查范围”改革先行区,茅箭区被列为开展“一照多址”“拓展一业一证行业领域”改革先行区,张湾区、十堰经开区被列为“拓展企业开办一网通办业务范围,进一步便利企业开立银行账户”改革先行区。

坚持改革创新 行政审批提速

据悉,十堰市推行企业开办“一链通”模式,通过打造“一链通”审批服务平台,实现营业执照即办即批、即批即得。全市各级政务服务大厅配备“自助秒批一体机”16台;“一链通”上线“i武

当”App;企业开办申请材料由原来的6件减至0件,环节由6个减至1个,用时由2.5天减至0.5天以内(全流程半天办结),成本由近千元减至0元。

通过打造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十堰样板”,使政府投资项目、社会一般投资项目、带方案出让土地项目审批时限分别压减为70天、50天、30天,较湖北省改革目标减少10天。社会投资中小型工程、一般工业类、带方案出让土地类等五类工程建设项目的审批时限较2021年均减少5天。审批事项由改革前的81项精简整合为38项,减幅53%;全流程申请材料由改革前的407项减少为69项,减幅83%。推行并联审批,并联审批办件5988件,并联审批率72%。推进“多测合一”,已实施35个项目。推动水电气联动报装,已实施11个项目。开展“多证同发”,实现工业项目“拿地即开工”。建立全市“帮代办办员”和“首席店小二”两支队伍,今年共帮代办办重大投资项目133个、总投资额约213亿元。

据统计,通过深化“互联网+监管”,十堰的市、县两级分别认领发布监管事项995项、7721项,检查实施清单完成率100%、完备率100%。汇聚监管行为数据264.16万条。其中,行政检查信息263.61万条,行政处罚信息2618条,行政强制信息264条,其他行为2659条。注册监管人员16,456人,处理风险预警线索29条,发布监管动态和曝光台信息1841条。

坚持利企便民 政务服务提质

为了实现政务服务提质,十堰市实施了以下五项工程。

实施“一网通办”提能工程,全市依申请政务服务和公共服务事项可网办率达99.97%,减时率达83.46%。上线“我要开药店”等60个“一事联办”主题,梳理94项导引式服务主题事项上线“一事联办”专区。实现群众办事跑

动次数减少83.3%、办理时限减少70.7%、申请材料减少40.5%、办理环节减少75.1%。截至目前,十堰市“一事联办”已累计办理业务25.81万件(12月底预计26万件)。

实施便民服务强基工程,全市新建、改扩建630个便民服务中心(站)。对全市10个县市区110余个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便民化建设开展3轮次明察暗访。在全省率先开展乡镇(街道)便民服务“群众评”活动,共收到群众评价13,949余条,满意度达到99.92%。

实施“一门”“一窗”创优工程,市、县两级依申请及公共服务事项基本实现“一门”应进必进,130个乡镇(街道)、1895个村(社区)事项进驻率达到95%以上。推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模式,市级大厅“综合窗口”覆盖率达到100%,县级大厅覆盖率平均超过80%。

实施“跨域通办”扩面工程,十堰市县两级已与10省2直辖市22个市县实现“跨省通办”,平均对接高频通办事项超过140项。“省内通办”312项高频事项实现通办,“襄十随神”市县两级实现356项事项区域通办,126项高频事项实现“市域通办”。全市“跨省通办”“襄十随神”通办、“市域通办”办件量分别达22,752件、9848件和92,988件(12月底预计分别达26,800件、11,300件和105,600件)。

实施政务公开固本工程,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充分公开,本年度公开疫情防控、优化营商环境、六稳六保、乡村振兴、重大建设项目等重点领域政务信息11,500条,发布政策解读172件,举行新闻发布会14场,在线访谈4期。

坚持数智赋能 智慧城市提效

在智慧城市建设方面,十堰市通过搭建“一局(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一中心(大数据中心)、一平台(“武

当云”)、一公司(大数据运营公司)、一专家委员会”的体系架构,组建了十堰市第一支专业化大数据管理队伍“首席数据师”。建设全省首个自然水冷水大数据中心,打造全市政务一朵云“武当云”,与十堰市环保局、水利局等33家市直党政部门90个自建非涉密信息系统对接,已完成“武当云”平台部署81个,“武当云”迁云上云率达到90%。

此外,还建成了十堰“智慧城市大脑”。上线智慧防疫、燃气安全、诚信惠企等五大应用场景,其中防汛抗旱等3个应用场景被列为省级“一网统管”建设试点。

11月4日,在工信部直属软信研究院赛迪网举办的“2022行业信息化竞争力成果”评选颁奖典礼上,十堰武当云一网统管防汛专题治理平台荣获“2022政务云一网统管优秀案例”。该平台作为十堰“智慧城市大脑”应用场景,融合通信、视频会商等技术,让系统不仅可“看”,更高效可“用”。态势感知集成了十堰市水利局、水文局、环保局、气象局、自然资源规划局等7家单位43个业务系统,共计2500万条数据,汇聚防汛水雨情一张图、水利工程一张图、洪涝灾害一张图、干旱灾害一张图。通过物联感知,实现事件处置一键下达,实时跟踪展示任务执行进展和结果,可视化展示应急处置力量,做到防汛抗旱平战结合,高效指挥,平台应用统一发现、统一分拨、统一处置、统一办结。

目前,打造的十堰首个城市超级App“i武当”,下载量已突破62万,上线企业开办“一链通”等惠企便民服务项目236个,涵盖十堰市党建、政务服务、民生警务、不动产、交通出行、医疗健康等十大板块。

据悉,十堰市建成的智慧防疫大数据平台,先后对4600万人次区域扩面核酸检测数据进行智能分析,实现全市核酸采样数据1小时内回流。获得国家版权局软件著作权,入选湖北大数

据十大优秀应用案例,荣获2021数字政府创新成果奖。

坚持健全体系 综合监管提能

一方面,十堰市稳妥推进招投标“评定分离”改革,印发《十堰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评定分离改革方案(试行)》《十堰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评定分离操作规程(试行)》,自7月28日起,十堰市各县市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依法必须招标项目全面采用“评定分离”方式招投标。目前,已推进136个项目。十堰市公管局、竹溪县公管局、郧西县公管局在推进“评定分离”改革工作中成绩突出,被湖北省公管局予以全省通报表扬。

另一方面,积极探索“综合监管、联动执法”改革。指导房县、丹江口市、郧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联动执法”改革先行示范区创建,8月4日全省首个“公共资源交易综合执法大队”在房县挂牌成立。丹江口市和郧西县也分别组建了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执法大队或综合监管办公室并正式运行。目前,三个县市已经初步实现了统一机构受理、处理举报投诉、办理案件执法,解决了执法力量分散、职责权限不清、监管力量不足、执法力度不够的问题。

同时,积极完善预防监督机制,联合行业监督部门常态化落实谈话制度,进一步规范全市公共资源招标投标市场主体行为,强化重点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监管,助力政府重点项目高效落地。强化评标专家管理,落实评标(评审)专家“全省一库”改革要求,在全省较早全面启用湖北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开展评标(评审)专家常态化征集工作。目前入选湖北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十堰区域库专家已累计达到400余人。同时,建立征集审核入库、动态考核、退出管理等机制,严把“专家关”,切实提高评标质量。

建设低碳城市 推动能源可持续发展

——“双碳”政策下低碳经济优化发展路径初探

□ 张 行 坤

2020年9月,习近平主席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向世界宣布中国的“双碳”目标,即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力争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随后,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针对“双碳”目标作出明确规划和重要部署,并于次年9月先后发布两份文件,为推进落实“双碳”目标提供了政策性、理论性的指导。

笔者认为,实现“双碳”目标,重在推动城市发展的低碳化,努力建成低碳城市。而打造低碳城市,实现低碳经济优化发展,宜做到以下三点:以资金、人力、科技带动能源可持续发展,以提高传统能源利用率增强能源可持续发展,以新能源替代性消费改善能源可持续发展。

以资金、人力、科技带动能源可持续发展

加大对能源部门建设资金财政扶持力度。鉴于能源短缺,宜大力筹资,扩大投资渠道,保证能源基本建设资金。能源新项目涉及产业链多、范围广,需要的资金量大,仅靠政府支持和自筹资金无法满足项目建设需求。因此,政府可多渠道、多形式进行项目融资。首先,在对现有能源产业现代化和可再生能源发展扶持政策的基础上,积极推动政府补贴,制定科学合理重点能源开支方案,保证能源资金科学合理使用。其次,落实财政优惠政策,通过财政渠道积极开展能源项目融资。再次,引导公私机构对能源基本建设进行投资,制定公私激励机制,最大程度减少能源所需成本,推动可再生能源发展。

发展能源领域专业团队。能源产

业发展既需要大量资金,也需要引进管理者来推动能源产业创新,提高能源产业管理效益。提高人才的专业能力,笔者建议通过以下方式:首先,开展职工知识和技能培训。专业人才是能源行业的主导,要大力培训员工的人力资源技能和专业知识技能。这样不仅能够定期改进、升级产品技术,还能够调动人才创新能力,提高能效。其次,注重引进管理人才。能源企业不但要吸引已有的技术人才以及管理者,还需要全力培育人才,壮大公司队伍,促进企业转型。要注意营造企业氛围,完善激励机制,激发员工想象力和创造力。

积极推动技术创新。在能源产业链发展环节,生产设备创新缓慢。因此,要大力推进技术创新。科技进步既能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又能实现废料回收利用,减少环境污染。技术创新主要有以下几方面:首先是储能技术创新。在水电、风能、核能等可再生能源上,不仅要提高能源转化率,还可通过高效电池、煤气工艺、智慧能源等各类技术的综合利用,提高储能效率,减少可再生能源不平衡现象,增加新能源使用的多样性。其次是节能技术研究。建议大规模开发环保节能建材,既可以减少对资源的需求,也可以减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例如可利用地热能,建造节水型房屋等。再次是垃圾回收。处理和利用农村废弃物,探索完善的回收利用方法。

以提高传统能源利用率增强能源可持续发展

调整产业结构,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当前,我国的能源产业大部分以

不可再生能源为主导,可再生能源占比较低。为此,笔者提出以下建议:首先,优化产业结构,摆脱对传统不可再生能源的依赖,降低能源成本。全力引入电子信息技术、细胞生物学、合成高分子材料等创新产业,在科技创新的基础上提高能效,扩大产业链,促进能源生产多样化,满足我国能源生产的不同需求。其次,推进工业一体化,提高可再生能源产业的经济效益。能源产业聚合可以通过集中生产设备、物流和信息技术资源来减少环节,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竞争力。此外,能源产业的集中也有利于形成促进地方经济发展的服务型业务。

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利用率。长期以来,我国各种资源的生产和管理呈现出单一的“资源利用、产品和废物”模式,不仅增加了能源消耗,而且造成了严重污染。我国可以依靠循环经济的大力发展,促进可持续能源消费,实行“资源利用、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的科学管理。首先,扩展资源利用率价值链。产业链的扩展有助于多种资源的合理利用,从而提高资源利用率,减少废物污染。同时,价值链的扩展也有助于优化分工,提高生产效率,实现各种资源生产的可持续增长。其次,构建资源的生态工业园区。环保工业园区主要是将能源生产企业、加工厂家和废物处理企业聚集在一个地方,减少中间环节和能源产品运输成本,同时也及时处置废物,减少污染,建立各种资源和成品的闭环,提高效率。再次,推进工业一体化。有效的工业一体化不仅有利于建立产品联盟,还能推动生产多样化,创新燃料制造方法,提高燃料效率。

采取法律与财税等措施,提升资源效益。根据当前能源行业的发展趋势,不但要关注企业自身的高效生产能力,还要关注政府部门对能源行业发展的支持和监督。在能源行业的市场准入范围和生产领域之内,政府部门按照明确的进入要求,对能源生产过程加以规范,实现对资源产出流程的优化管理;在能源行业的经营考核领域,要建立相应的经营考核规范,将业绩报告作为主要考核标准,从质量、能源、成本、效益、排污管理等多个角度,对资源产业经营进行全面考核;在可再生能源领域的融资上,不但要扩大投资来源,加大能源建设的投资,还要采取财政补贴、税费减免等措施支持可再生资源开发,通过政策优惠改善传统燃料的方式,提高清洁资源的可替代程度。

以新能源替代性消费改善能源可持续发展

推进清洁能源开发。长期依赖传统能源不但会给环境带来污染,未来传统能源还会急剧紧缺,宜减少对传统能源的依赖。首先,有效限制传统能源的使用。一方面能有效节约传统能源,另一方面能够驱动企业进行技术革新,提高燃料利用率。其次,适当限制传统能源使用范围。政府和行政机关应根据区域特点和城市布局,确定传统能源使用范围,防止企业滥用资源,以降低传统能源消耗,也有利于修复矿山、保护环境。再次,制定使用传统能源规范。对技术能力欠缺的企业使用能源进行限制,从源头上降低过度消耗,驱动企业进行技术改革与创新,推动清洁能源发展。

号角声声催奋进 再扬风帆砥砺前行

2023年,十堰市将聚焦打造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Ⅱ型大城市,深入推进行政审批改革,政务服务创新、智慧城市建设和财政综合监管。

——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改革。编制完成市县两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及办事指南。全域推广企业开办“一链通”,推行企业变更“确认即办理”,探索开展企业“简易注销”“强制注销”、歇业登记。持续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深入实施用地清单制、多测合一、水电气暖网等市政公用服务“一站式”办理、联合验收线上线下审批协同等改革举措。建立2023年重大项目包联清单,开展“人人都是帮办员 我为群众跑手续”活动。统筹推进“互联网+监管”工作,提升监管透明度和监管效能。

——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质效。打造“十堰事通”政务服务品牌,围绕“个人事事通”“企业事事通”“项目事事通”“事事帮您办”等四大特色主题,让群众和市场主体眼中的“一件事”实现“一次办”。做好个人、企业、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一件事一次办”事项清单、办理流程的梳理。推动资源、服务、平台“三下沉”,统筹更多高频事项实现基层“就近办”。加强“一门”进驻筛查,确保“应进必进”,杜绝“明进暗不进”。推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模式,提升“综合窗口”覆盖面和便利度。协调推进落实22项全国政务服务“跨省通办”新增任务,持续拓宽“跨区域通办”范围。开展“局长进大厅”坐窗口、当办事群众“双体验”活动。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进一步加快智慧城市建设。

完善智慧城市建设顶层设计,构建智慧城市“建管运”相贯通的闭环机制,建立完善市场主体参与竞争机制、阶段性成效评估机制、信息整合共享机制、数据安全评估制度、人才引进培育制度等,探索数据确权交易制度。与十堰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等部门建立智慧城市项目建设联动工作机制,做好好项目的申报、包装。明确智慧政务、智慧产业、智慧生活三大智慧城市建设主攻方向。启动商用密码建设,搭建全市商用密码使用平台,保障政务数据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